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在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在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积极配合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围绕公司战略重点和工作任务，强化对公司财务、合规与风险管理等重点领域的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工作情况

（一）监事会召开及监事履职情况

1. 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召开了 7 次会议，审议通过 28 项议案，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依法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年度津贴的议案》《关于

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办法（2024 年 1 月修订）〉的议案》。

（2）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2 月 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3）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7 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社会责任暨 ESG 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合规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廉洁从业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24-2026 年）的议案》。

（4）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3 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问责制度（2024 年 4 月修订）〉的议案》。

(5)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监事履职考核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监事长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监事会对2023年度监事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中期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2024年8月修订）〉的议案》。

(7)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10月30日以现场会议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三季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的议案》。

2. 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规定，2024年2月1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戈辉先生、王洪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第六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兰海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同

日，监事会选举兰海航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主席，圆满规范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有效保障监事会工作连续稳定。

3. 监事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监事能够勤勉尽责履职，报告期内均亲自出席了全部监事会会议，并对提交监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积极发表意见，依法行使表决权，充分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参加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监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监事会次数	缺席监事会次数	投票表决情况
兰海航	监事长、职工监事	7	7	0	0	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戈辉	监事	6	6	0	0	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王洪平	监事	7	7	0	0	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张传飞 (届满 离任)	监事	1	1	0	0	对所有议案投同意票

(二) 严格履行监事会监督职责

1. 监事会成员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了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列席了 2024 年度召开的全部 8 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出席、列席上述

会议，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并审阅有关议案和报告，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方式和内容、表决程序等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就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 监事会注重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报告期内，监事会通过审阅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考核报告、公司稽核审计报告和廉洁从业管理情况报告等，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廉洁诚信从业管理等各方面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按照有关规定，对 4 名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了离任审计，对 2 名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了履职情况的内部稽核。

3. 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项工作，监事长参加了公司党委会、办公会及相关重要经营管理工作会议，站在公司及职工的立场，根据规定和要求，提出监督意见和建议，对公司经营层决策的有关程序及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情况进行监督。年度内监事到 2 家子公司、上海基地、浙江分公司等进行调研，实地了解公司基层单位业务的开展情况。

4. 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的财务状况，充分履行监事会对财务管理的监督职能。监事会借助稽核审计部、风险管理部门等力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实施监督和检查；同时，通过审阅或听取公司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审计报告、财务分析报告等，全面了解公司财务指标、会计政策的执行、资金

运用、资产减值计提等状况，对公司财务情况开展有效监督。

5. 监事会借助公司稽核审计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一部等部门的力量，加强和完善合规风控的管理。一是借助稽核审计部的力量，全年组织实施审计项目 80 个；二是借助法律合规部的力量，全年组织实施合规检查项目 33 个；三是借助风险管理一部的力量，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的标准化、信息化、专业化水平，确保公司各类风险可测控可承受，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

6. 监事会积极协助公司党委抓好作风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氛围。协助开展“学思想、明方略、严纪律、转作风、抓落实”专项行动，聚焦 5 个方面 14 项重点工作任务，压实责任，扎实推进；坚持走好新时期群众路线，制定印发“四下基层”实施方案，公司领导班子通过实地调研、视频座谈等方式下沉一线调研 180 余次；进一步拓宽员工意见建议反映渠道，组织开展“主要领导接待日”活动 4 期，推动公司作风建设走深走实。

7. 加强与工会协作。公司监事长作为职工监事，积极参与与职工切身利益相关的重大事项的研究讨论，同时组织开展调研和员工关怀活动，听取员工的建议和意见，并将员工的诉求通过多种形式传达给公司。报告期内，公司监事长先后到子公司和多家分支机构实地调研，倾听员工的诉求。

8. 监事会积极关注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公司监事长作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委员会工作小组组长，通过参加公司企

业文化建设会议，对公司企业文化建设提出意见和建议，开展有效监督，确保公司文化建设严格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国特色金融文化、证券行业文化建设的有关要求。

9. 加强监事的培训，不断提升自身建设。报告期内，监事积极参加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及公司组织开展的合规履职、财务管理、合规管理、反洗钱等主题培训，提高履职能力和业务水平。

二、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经营层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廉洁从业、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等情况履行监督职责，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依法对董事会运作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董事会历次会议，并对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会议表决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程序合规有效；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忠实履行职责。董事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于公司经营层履行职责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长参加了公司党委会、重要经营管理工作会议和办公会，及时掌握公司各项决策的过程和实施效果，并进行监督。2024 年，在公司党委和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经营层坚定贯彻“12345”工作方针和“提质增效”工作要求，坚守以效益为中心的高质量发展主线，积极抢抓机遇，主动克难攻坚，经营业绩企稳回升，取得来之不易的成绩。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优于监管要求；声誉和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连续两年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有企业上市公司 ESG·先锋 100 指数”榜单，并获第二届“八桂慈善奖”“2024 中国券商英华示范案例成长财富管理示范机构”等奖项 40 余个。监事会认为，2024 年经营层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工作勤勉尽责，开拓进取，团结务实，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严格按照董事会的决议和授权积极开展工作，经营层 2024 年所作的重要决策程序合法规范，并能带头遵守和执行公司内部各项规章制度。监事会未发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审议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等文件；通过多种方式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会计报表及相关财务资料。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的 2024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议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 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的意见

公司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建立健全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公告文件 97 份。监事会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披露各项重大信息,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五) 关于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文化建设与经营管理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深入践行“合规、诚信、专业、稳健”证券行业文化理念及证券行业荣辱观,强化组织领导,修订企业文化管理制度,开展“企业文化月”系列活动,覆盖全员组织文化学习宣讲,学习习近平文化思想、中国特色金融文化“五要五不”要求、行业文化和国海文化精神。推出首个品牌吉祥物“国国”和“海海”,品牌形象更加立体生动。监事会认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稳步推进,公司开展的一系列企业文化建设活动,激发了员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让企业价值观成为员工的行动自觉，公司文化约束力、凝聚力、发展软实力持续提升。

（六）关于合规管理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适应从严监管态势，开展强管理抓合规落实行动，完善重点领域风控措施，不断提升合规管理水平，合规管理工作有效开展。推进分支机构合规管理人员履职标准体系建设，开展“合规诚信廉洁日”专项活动、廉洁警示教育活动，多举措提升员工合规风控意识。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24 年度合规报告》，对报告内容无异议。

（七）关于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工作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依照各项监管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有效实施。公司建立健全组织架构、运行管理机制、人才队伍、信息系统，不断增强合规风控管理的全面性、独立性、主动性、专业性。2024 年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存在重大或重要缺陷，主要风控指标均在监管要求及公司设定标准之内。监事会审议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监事会认为，两个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实际情况。

（八）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九）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2025 年监事会工作计划

2025 年是公司“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监事会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论述，围绕“创新提质年”，坚持实干为要，推动公司坚定不移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广西发展，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为公司稳健发展保驾护航。2025 年，公司监事会将着力开展以下重点工作：

（一）严格规范程序，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监事会将持续规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认真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重要事项，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监督效能；积极列席董事会，出席股东大会，监督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和决策过程的合法合规性，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二）突出监督重点，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2025 年，监事会将密切关注行业动态和监管新规，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督董事会和经营层落实股东大会决议，履行合规管理、全面风险管理、企业文化建设、廉洁从业管理及反洗钱等职责，敦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合规履职。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和监督机制，促进公司合规管理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健全、有效。结合公司降本增效的管理要求，监事会将借助相关部门的力量，

形成监督合力，加强对公司财务、经营管理、管理效能等开展监督检查，按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开展履职审计，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三）强化自身建设，持续提升运作水平

持续加强对监事的培训，组织监事学习证券行业专业知识和监管规则，了解行业动态，提高履职能力及业务水平；加强调查研究，组织监事到公司经营一线进行实地调研，深入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督导监事树立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和底线意识，坚持廉洁从业。多措并举，持续提升监事会的运作水平。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